

上準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飛灰穩定化物分析結果表

計畫名稱：裕鼎股份有限公司-苗栗縣垃圾焚化廠

採樣日期：106.03.02

序號	分析項目	單位	偵測極限	有害事業廢棄物認定標準	樣品編號
					D106030207 D106030208
1	汞	mg/L	0.000077	0.2	ND
2	鉛	mg/L	0.034	5.0	ND
3	鎘	mg/L	0.034	1.0	ND
4	鉻	mg/L	0.035	5.0	<0.100
5	砷	mg/L	0.033	5.0	ND
6	六價鉻	mg/L	0.0069	2.5	ND
7	銅	mg/L	0.033	15.0	ND
8	硒	mg/L	0.035	1.0	ND
9	鋇	mg/L	0.032	100.0	1.11
10	2,3,7,8-氯化戴奧辛及呋喃同源物等十七種化合物	ng I-TEQ/g	0.0002	1.0	0.057
11	單軸抗壓強度試驗	kgf/cm ²	—	—	35.2

註：1.檢驗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“ND”表示，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(MDL)。

2.檢驗值低於檢量線最低濃度而高於MDL濃度時，以“<”檢量線最低濃度值表示。

3.序號1~9分析項目為萃出液中重金屬。

4.檢驗項目單軸抗壓強度樣品試體變形速率 1.0mm/min；兩只試體單軸抗壓強度分別為 35.02kgf/cm² (試驗後含水量 29.1%)、35.31kgf/cm² (試驗後含水量 27.8%)。

